

第一单元

致 傅 聪

傅 雷

一九六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亲爱的孩子，八月二十日报告的喜讯使我们心中说不出的欢喜和兴奋。你在人生的旅途中踏上一个新的阶段，开始负起新的责任来，我们要祝贺你，祝福你，鼓励你。希望你拿出像对待音乐艺术一样的毅力、信心、虔诚，来学习人生艺术中最高深的一课。但愿你将来在这一门艺术中得到像你在音乐艺术中一样的成功！发生什么疑难或苦闷，随时向一二个正直而有经验的中、老年人讨教，（你在伦敦已有一年八个月，也该有这样的老成的朋友吧）深思熟虑，然后决定，切勿单凭一时冲动：只要你能做到这几点，我们也就放心了。

对终身伴侣的要求，正如对人生一切的要求一样不能太苛。事情总有正反两面：追得你太迫切了，你觉得负担重；追得不紧了，又觉得不够热烈。温柔的人有时会显得懦弱，刚强了又近乎专制。幻想多了未免不切实际，能干的管家太太又觉得俗气。只有长处没有短处的人在哪儿呢？世界上究竟有没有十全十美的人或事物呢？抚躬自问，自己又完美到什么程度呢？这一类的问题想必你考虑过不止一次。我觉得最主要的还是本质的善良，天性的温厚，开阔的胸襟。有了这三样，其他都可以逐渐培养；而且有了这三样，将来即使遇到大大小小的风波也不致变成悲剧。做艺术家的妻子比做任何人的妻子都难；你要不预先明白这一点，即使你知道“责人太严，责己太宽”，也不容易学会明哲、体贴、容忍。只要能代你解决生活琐事，同时对你的事业感到兴趣就行，对学问的钻研等等暂时不必期望过奢，还得看你们婚后的生活如何。眼前双方先学习相互的尊重、谅解、宽容。

对方把你作为她整个的世界固然很危险，但也很宝贵！你既已发觉，一定会慢慢点醒她；最好旁敲侧击而勿正面提出，还要使她感到那是为了维护她的人格独立，扩大她的世界观。倘若你已经想到奥里维的故事，不妨就把那部书叫她细读一二遍，特别要她注意那一段插曲。像雅葛丽纳那样只知道 love, love, love ! 的人只是童话中人物，在现实世界中非但得不到 love，连日子都会过不下去，因为她除了 love 一无所知，一无所有，一无所爱。这样狭窄的天

地哪像一个天地！这样片面的人生观哪会得到幸福！无论男女，只有把兴趣集中在事业上，学问上，艺术上，尽量抛开渺小的自我（ego），才有快活的可能，才觉得活的有意义。未经世事的少女往往会存一个荒诞的梦想，以为恋爱时期的感情的高潮也能在婚后维持下去。这是违反自然规律的妄想。古语说，“君子之交淡如水”；又有一句话说，“夫妇相敬如宾”。可见只有平静、含蓄、温和的感情方能持久；另外一句的意义是说，夫妇到后来完全是一种知己朋友的关系，也即是我们所谓的终身伴侣。未婚之前双方能深切领会到这一点，就为将来打定了最可靠的基础，免除了多少不必要的误会与痛苦。

你是以艺术为生命的人，也是把真理、正义、人格等等看作高于一切的人，也是以工作为乐生的人；我用不着唠叨，想你早已把这些信念表白过，而且竭力灌输给对方的了。我只想提醒你几点：——第一，世界上最有力的论证莫如实际行动，最有效的教育莫如以身作则；自己做不到的事千万勿要求别人；自己也要犯的毛病先批评自己，先改自己的。——第二，永远不要忘了我教育你的时候犯的许多过严的毛病。我过去的错误要是能使你避免同样的错误，我的罪过也可以减轻几分；你受过的痛苦不再施之于他人，你也不算白白吃苦。总的来说，尽管指点别人，可不要给人“好为人师”的感觉。奥诺丽纳（你还记得巴尔扎克那个中篇吗？）的不幸一大半是咎由自取，一小部分也因为丈夫教育她的态度伤了她的自尊心。凡是童年不快乐的人都特别脆弱（也有训练得格外坚强的，但只是少数），特别敏感，你回想一下自己，就会知道对待你的爱人要如何 delicate，如何 discreet 了。

我相信你对爱情问题看得比以前更郑重更严肃了；就在这考验时期，希望你更加用严肃的态度对待一切，尤其要对婚后的责任先培养一种忠诚、庄严、虔敬的心情！

选自 《傅雷家书》增订第五版，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

致许广平

鲁迅

广平兄：

今天收到来信，有些问题恐怕我答不出，姑且写下去看——

学风如何，我以为是和政治状态及社会情形相关的，倘在山林中，该可以比城市好一点，只要办事人员好。但若政治昏暗，好的人也不能做办事人员，学生在学校中，只是少听到一些可厌的新闻，待到出了校门，和社会相接触，仍然要苦痛，仍然要堕落，无非略有些迟早之分。所以我的意思，以为倒不如在都市中，要堕落的从速堕落罢，要苦痛的速速苦痛罢，否则从较为宁静的地

方突到闹处，也须意外地吃惊受苦，而其苦痛之总量，与本在都市者略同。

学校的情形，也向来如此，但一二十年前，看去仿佛较好者，乃是因为足够办学资格的人们不很多，因而竞争也不猛烈的缘故。现在可多了，竞争也猛烈了，于是坏脾气也就彻底显出。教育界的称为清高，本是粉饰之谈，其实和别的什么界都一样，人的气质不大容易改变，进几年大学是无甚效力的。况且又有这样的环境，正如人身的血液一坏，体中的一部分决不能独保健康一样，教育界也不会在这样的民国里特别清高的。

所以，学校之不甚高明，其实由来已久，加以金钱的魔力，本是非常之大，而中国又是向来善于运用金钱诱惑法术的地方，于是自然就成了这现象。听说现在是中学校也有这样的了。间有例外，大约即因年龄太小，还未感到经济困难或化费的必要之故罢。至于传入女校，当是近来的事，大概其起因，当在女性已经自觉到经济独立的必要，而借以获得这独立的方法，则不外两途，一是力争，一是巧取。前一法很费力，于是就堕入后一手段去，就是略一清醒，又复昏睡了。可是这情形不独女界为然，男人也多如此，所不同者巧取之外，还有豪夺而已。

我其实那里会“立地成佛”，许多烟卷，不过是麻醉药，烟雾中也没有见过极乐世界。假使我真有指导青年的本领——无论指导得错不错——我决不藏匿起来，但可惜我连自己也没有指南针，到现在还是乱闯，倘若闯入深渊，自己对自己负责，领着别人又怎么好呢？我之怕上讲台讲空话者就为此。记得有一种小说里攻击牧师，说有一个乡下女人，向牧师沥诉困苦的半生，请他救助，牧师听毕答道：“忍着罢，上帝使你在生前受苦，死后定当赐福的。”其实古今的圣贤及哲人学者之所说，何尝能比这高明些，他们之所谓“将来”，不就是牧师之所谓“死后”么？我所知道的话就全是这样，我不相信，但自己也并无更好的解释。章锡琛先生的答话是一定要模胡的，听说他自己在书铺子里做伙计，就时常叫苦连天。

我想，苦痛是总与人生联带的，但也有离开的时候，就是当熟睡之际。醒的时候要免去若干苦痛，中国的老法子“骄傲”与“玩世不恭”，我自己觉得我就有这毛病，不大好。苦茶加糖，其实苦之量如故，只是聊胜于无糖，但这糖就不容易找到，我不知道在那里，这一节只好交白卷了。

以上许多话，仍等于章锡琛，我再说我自己如何在世上混过去的方法，以供参考罢……

一，走“人生”的长途，最易遇到的有两大难关。其一是“歧路”，倘若墨翟先生，相传是恸哭而返的。但我不哭也不返，先在歧路头坐下，歇一会，或者睡一觉，于是选一条似乎可走的路再走，倘遇见老实人，也许许他食物来充饥，但是不问路，因为我料定他并不知道的。如果遇见老虎，我就爬上树去，等它饿得走去了再下来，倘若它竟不走，我就自己饿死在树上，而且先用带子缚住，连死尸也决不给它吃。但倘若没有树呢？那么，没有法子，只好请它吃了，但也不妨也咬它一口。其二便是“穷途”了，听说阮籍先生也大哭

而回，我却也像歧路上的办法一样，还是跨进去，在刺丛里姑且走走。但我也并未遇到全是荆棘毫无可走的地方过，不知道是否世上本无所谓穷途，还是我幸而没有遇着。

二，对于社会的战斗，我是并不挺身而出的，我不劝别人牺牲什么之类者就为此。欧战的时候，最重“壕堑战”，战士伏在壕中，有时吸烟，也唱歌，打纸牌，喝酒，也在壕内开美术展览会，但有时忽向敌人开他几枪。中国多暗箭，挺身而出的勇士容易丧命，这种战法是必要的罢。但恐怕也有时会逼到非短兵相接不可的，这时候，没有法子，就短兵相接。

总结起来，我自己对于苦闷的办法，就是专与袭来的苦痛捣乱，将无赖手段当作胜利，硬唱凯歌，算是乐趣，这或者就是糖罢。但临末也还是归结到“没有法子”，这真是没有法子！

以上，我自己的办法说完了，就是不过如此，而且近于游戏，不像步步走在人生的正轨上（人生或许有正轨罢，但我不知道）。我相信写了出来，未必于你有用。但我也只能写出这些罢了。

鲁迅 三月十一日

选自《鲁迅全集》第1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

致曹聚仁

鲁迅

聚仁先生：

惠书敬悉。近来的事，其实也未尝比明末更坏，不过交通既广，智识大增，所以手段也比较的绵密而且恶辣。然而明末有些士大夫，曾捧魏忠贤入孔庙，被以袞冕，现在却还不至此，我但于胡公适之之侃侃而谈，有些不觉为之颜厚有忸怩耳。但是，如此公者，何代蔑有哉。

渔仲亭林诸公，我以为今人已无从企及，此时代不同，环境所致，亦无可奈何。中国学问，待从新整理者甚多，即如历史，就该另编一部。古人告诉我们唐如何盛，明如何佳，其实唐室大有胡气，明则无赖儿郎，此种物件，都须褫其华裘，示人本相，庶青年不再乌烟瘴气，莫名其妙。其他如社会史，艺术史，赌博史，娼妓史，文祸史……都未有人著手。然而又怎能著手？居今之世，纵使在决堤灌水，飞机掷弹范围之外，也难得数年粮食，一屋图书。我数年前，曾拟编中国字体变迁史及文学史稿各一部，先从作长编入手，但即此长编，已成难事，剪取难，无此许多书，赴图书馆抄录难，上海就没有图书馆，即有之，一人无此精力与时光，请书记又有欠薪之惧，所以直到现在，还是空谈。现在做人，似乎只能随时随手做点有益于人之事，倘其不能，就做些利己

而不损人之事，又不能，则做些损人利己之事。只有损人而不利己的事，我是反对的，如强盗之放火是也。

知识分子以外，现在是不能有作家的，戈理基虽称非知识阶级出身，其实他看的书很不少，中国文字如此之难，工农何从看起，所以新的文学，只能希望于好的青年。十余年来，我所遇见的文学青年真也不少了，而希奇古怪的居多。最大的通病，是以为因为自己是青年，所以最可贵，最不错的，待到被人驳得无话可说的时候，他就说是因为青年，当然不免有错误，该当原谅的了。而变化也真来得快，三四年中，三翻四覆的，你看有多少。

古之师道，实在也太尊，我对此颇有反感。我以为师如荒谬，不妨叛之，但师如非罪而遭冤，却不可乘机下石，以图快敌人之意而自救。太炎先生曾教我小学，后来因为我主张白话，不敢再去见他了，后来他主张投壶，心窃非之，但当国民党要没收他的几间破屋，我实不能向当局作媚笑。以后如相见，仍当执礼甚恭（而太炎先生对于弟子，向来也绝无傲态，和蔼若朋友然），自以为师弟之道，如此已可矣。

今之青年，似乎比我们青年时代的青年精明，而有些也更重目前之益，为了一点小利，而反噬构陷，真有大出于意料之外者，历来所身受之事，真是一言难尽，但我是总如野兽一样，受了伤，就回头钻入草莽，舐掉血迹，至多也不过呻吟几声的。只是现在却因为年纪渐大，精力就衰，世故也愈深，所以渐在回避了。

自首之辈，当分别论之，别国的硬汉比中国多，也因为别国的淫刑不及中国的缘故。我曾查欧洲先前虐杀耶稣教徒的记录，其残虐实不及中国，有至死不屈者，史上在姓名之前就冠一“圣”字了。中国青年之至死不屈者，亦常有之，但皆秘不发表。不能受刑至死，就非卖友不可，于是坚卓者无灭亡，游移者愈益堕落，长此以往，将使中国无一好人，倘中国而终亡，操此策者为之也。

此复，并颂
著祺

鲁迅 后上 六月十八夜

选自《鲁迅全集》第12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

与 佩 弦

叶圣陶

每回写信去，总问几时来上海，觉得有许多的话要向你细谈。你来了，一遇于菜馆，再见于郑家，三是你来我家，四呢，便是送你到车站了。什么也没

有谈，更说不到“细”，有如不相识的朋友，至多也只是“颠头朋友”那样子，偶然碰见，说些今天到来明天动身的话以外，就只默默地了。也颇自为提示，正是满足愿望的机会，不要轻易放过。这自然要赶快开个谈论的端，然后蔓延不断地讲下去才对。然而什么是端呢？我起始觉得我所怀的愿望是空空的，有如灯笼壳子，我起始懊悔平时没有查问自己，究竟要向你细谈些什么。端既没有，短短的时光又如影子那样，移去无痕，于是若有所失地，又“天各一方”了！

过几天后追想，我所以怀此愿望，以及未得满足而感失望，乃因前此晤谈曾经得到愉悦之故，所谓愿望实在并不是有这样那样的话非谈不可，只是希冀再能够得到从前那样的愉悦。晤谈的愉悦从哪里发生的呢？不在所谈的材料深微或伟大，不在究极到底而得到结论（这些固然也会发生愉悦，但不是我意所存），乃在抒发的随意，如闲云之自在，印证的密合，如呼吸之相通，如你所说的：

……促膝谈心，随兴趣之所至。时而上天，时而入地，时而论书，时而评画，时而纵谈时局，品鉴人伦，时而剖析玄理，密诉衷曲……

可谓随意之极致了。不比议事开会，即使没法解决，也总要勉强作个结论，又不比登台演说，虽明知牵强附会，也总要勉强把它排成章节。能说多少，要说多少，以及愿意怎样说，完全在自己的手里，丝毫不受外面的牵掣。这当儿，名誉的心是没有的，利益的心是没有的，顾忌欺诳等心也都没有，只为着表出内心而说话，说其所不得不说。在这样的进程中随伴地感着一种愉悦，其味甘而永，同于艺术家制作艺术品时所感到的。至于对谈的人，定是无所不了解，无所不领会，真可说彼此“如见其肺肝然”的。一个说了这一面，又一个推阐到那一面，一个说如此如此，又一个从反面证明决不如彼如彼，这见得心与心正共鸣，合为妙响。是何等的愉悦！一个说如此，又一个说不然，一个说我意云尔，又一个说殊觉未必：因为没有名誉利益等等的心在里头作祟，所以羞愤之情是不会起的，驳诘到妙处，只觉得共同寻到胜地的样子，愉悦也是共同的。

这样的境界是可以偶值而不可以特辟的。如其写个便条说“月之某日，敬请驾临某地晤谈，各随兴趣之所至，务以感受愉悦为归。”到那时候，也许因种种机缘的不凑合，终于没什么可说，兴味索然的。就如我希望你来上海，虽然不曾用便条相约，却颇怀着写便条的心理。而结果如何？不是什么也没有谈，若有所失地，又“天各一方”了么！或在途中，或在斗室，或在将别以前的旅舍，或在久别初逢的码头，各无存心，随意倾吐，不觉枝蔓，实已繁多。忽焉念起：这不已沉入了晤谈的深永的境界里么？于是一缕愉悦的心情同时涌起，其滋味如初泡的碧螺春，回味适才所说，一一隽永可喜，这尤其与茶味的比喻相类。但是，逢到这种愉悦初非意料的。那一年的岁尽日，与你同在杭州，晚间起初觉得无聊，后来不知谈到了什么，兴趣好起来了，彼此都不肯就此休歇，电灯熄了，点起白蜡烛来，离开了憩坐室来到卧室内，上床躺着还

是谈说，两床中间是一张双抽屉的桌子，桌上是两枝白蜡烛。后来你看時計，你说一首小诗作成了，念给我听：

除夜的雨枝摇摇的白烛光里，

我眼睁睁瞅着

一九二一年轻轻地遁过去了。

你每次来上海总是慌忙的。颧颊的部分往往泛着桃花色；行步急遽，仿佛有无量的事务在前头；而遗失东西尤为常事，如去年之去，墨水笔同小刀都留在我的桌上。其实岂止来上海时，就是在学校里，课前的预备，我看见你全神贯注，表现于外面的情态是十分紧张；及到下课，对于讲解的反省，答问的重温，又常常红涨着脸，你欢喜用“旅路”这类的词儿，我想借用周作人先生称徐玉诺的“永远的旅人的颜色”一语来形容你慌忙的神气，可谓巧合。我又想，可惜没有到过你的家里，看你辞别了旅路而家居的时候是不是也这么慌忙的。但我想起“人生的旅路”的话时，就觉得无须探看，“永远的旅人的颜色”大概总是“永远的”了。

你的慌忙，我以为该有一部分的原因在你的认真。说一句话，不是徒然说话，要掏出真心来说；看一个人，不是徒然访问，要带着好意同去，推而至于讲解要学者领悟，答问要针锋相对：总之，不论一言一动，既要自己感受喜悦，又要别人同沾美利。（你从来没有说起这些，自然是我的揣度，但我相信“虽不中不远矣”）这样，就什么都不让随便滑过，什么都得认真。认真得利害，自然见得时间之暂忽。如何教你不要慌忙呢！

看了你的《“海阔天空”与“古今中外”》一文的人，见你什么都要去赏鉴赏鉴，什么都要去尝尝味儿，或许要以为你是一个工于玩世的人。这就错了！玩世是以物待物，高兴玩这件就玩这件，不高兴则丢在一旁，态度是冷酷的。而你的情形岂是这样呢！你并非玩世，则认真处世。认真处世是以有情待物，彼此接触，就交付以全生命，态度是热烈的。要讲到“生命的艺术”，我想只有认真处世的才配；“玩世不恭”，光棍而已，艺术家云乎哉！——这几句就作你那篇文字的“书后”，你以为用得着么？

这回你动身，我看你无改慌忙的故态。旅馆的小房间里，送行客随便谈说，你一边听着，一边捡这件，看那件，似乎没甚头绪的模样。馆役唤来了，教把你新买的一部书包在铺盖里，因为箱子网篮都满了。你帮着拉毯子的边幅，放了一边又拉一边，更有伯祥帮着，但结果止打成个“跌塞铺盖”。于是你把新裁的米通长衫穿起来，剪裁宽大，使我想起法师的道袍；你的脸上略带着小孩子初穿新衣那样的骄意与羞惭。一行人走出旅馆，招呼人力车，你则时时回头向旅馆里面看。记认耶？告别耶？总之，这又见得你的“认真”了。

在车站，你怅然地等待买票，你来回找送行李的馆役，在这黄昏的灯光和朦胧的烟雾里，“旅人的颜色”可谓十足了。这使我想起前年的这个季候在这里送颉刚。颉刚也是什么都认真的，而在行旅中常现慌忙之态，也同你一样。自从这一回送别之后，还不曾见过，我深切地想念他了。

几个人着意搜寻，都以为行李太重，馆役沿路歇息，故而还没送到。那知他们早到了，就在我们旋旋转的那块地方的近旁。这可见你慌忙得可以，而送行人也不无异感塞住胸头。

为了行李过磅，我们同看那个站员的鄙夷不屑的嘴脸。他没有礼貌，没有同情，呼叱般喊出重量同运费的数目。我们何暇恼怒；只希望他对于无论什么人都是这样子，即使是他的上司或洋人！

幸而都弄清楚了，你的两手里只余一只小提箱和一个布包。“早点去占个坐位吧，”大家对你这样说。你答应了，颠头，欲回转身，重又颠头，脸相很窘地踌躇一会之后，你似乎下了大决心，转身径去，头也不回。没有一歇工夫，你的米通长衫的背影就消失在站台的昏茫里了。

选自《叶圣陶文集》，中国戏剧出版社，2003年

致 维 梁

柯 灵

维梁先生：

七月间接奉手书，承告正受台湾《联合文学》委托，辟划“钱锺书专辑”，深感欣喜，因为这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

承约写稿，我乐于从命，却也很踟蹰。亲炙钱氏其人其书，如对醇醪，不饮自醉，但要认真地加以品评，却并非易事。我自知浅陋，隔靴搔痒，徒然唐突高明，贻笑读者，也将无以对您的嘱咐。但小言詹詹，适性随心，作友好促膝清谈之资，不管牝牡骊黄，见仁见智，譬如野老负暄闲话，牧童短笛无腔，任它随风而逝，或者也无不可。

我近来常想，我们这一代知识分子，究竟生得其时，还是生不逢辰，真是难说得很。一方面是世界性政治地图的重绘，独立自由的钟声响彻云霄，核子时代的物质文明灿烂辉煌，我辈何幸，觐此盛世！但另一方面，却是战祸连绵，内忧外患不断，意识领域剧烈冲突，心理平衡严重失调，新社会难产的长期阵痛。知识分子卷在翻滚的时代涡流里，随着潮涨潮落，载浮载沉，有的不幸惨遭灭顶；只有少数人如崖岸壁立，经得住骇浪怒涛，坚忍不拔，表明历史考验人，人也考验历史。将钱氏的为学为人，放在这样的大背景前面来考察，也许能更平实地权衡他的分量。

在《墨磨人》序言中，有如下一段话：“文字生涯，冷暖甜酸，休咎得失，际遇万千。象牙塔，十字街，青云路，地狱门，相隔一层纸。我最向往这样的境界：只问耕耘，不问收获，清湛似水，不动如山，什么疾风骤雨，嘻笑怒骂，桂冠荣名，一例处之泰然。但这需要大智慧大学问，不是随便什么人能

够企及的。”钱氏正是这样的人。他的存在几乎就是迎接不断的挑战：政治动荡的挑战，宗派成见的挑战，世俗的挑战，乃至荣誉的挑战。但他却如驾轻舟，击浪中流，容与自在，以静穆对喧嚣，以冷隽对狂热，以不变对万变。

钱氏的两大精神支柱是渊博和睿智，二者互相渗透，互为羽翼，浑然一体，如影随形。他博极群书，古今中外，文史哲无所不窥，无所不精，睿智使他进得去，出得来，提得起，放得下，升堂入室，揽天下珍奇入我襟袍，神而化之，不蹈故常，绝傍前人，溶铸为卓然一家的“钱学”。渊博使他站得高，望得远，看得透，撒得开，灵心慧眼，明辨深思，热爱人生而超然物外，洞达世情而不染一尘，水晶般的透明与坚实，形成他立身处世的独特风格。这种品质，反映在文字里，就是层出不穷的警句，因为他本身就是一个天才的警句。渊博与睿智，二者缺一，就不是钱锺书了。

钱氏健谈，口若悬河，舌粲莲花，隽思妙语，议论风生，令人忘倦。但他更解得“沉默是金”的真谛。《写在人生边上》《人兽鬼》《围城》，无一不受过“左”派抨击，有的秽词恶语，令稍有洁癖者不愿复述；《宋诗选注》受过声势浩大的“严肃”批判，他一例怏然置之，如菩萨低眉，拈花微笑。十余年前，大陆运动成风，动辄唇枪舌剑，力竭声嘶，争前恐后，或用以自救，或被迫自读，或卖人自卖，演为“你死我活”的斗争；而他却消极怠工，效老僧入定，金人缄口，因此曾被一些人指摘、猜疑、示意督促。而未闻他有片言只语，贻为口实。试一设想，眼看举世汹汹，众醉独醒，是一种什么心态，什么情景，事后思量，很值得低徊吟味。最难能的是，在“忧天将压，避地无之”的险恶环境中，他有本事做到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凝神静气，一心经营他的名山事业。《谈艺录》和《管锥编》，就都是这样的“忧患之书”。

他还有个“怪僻”，不肯参加任何“学会”。近年来，这一类团体如雨后春笋，他一概谢绝挂名，因此也颇得罪了一些热心的发起人。两年前，爱读他著作的人计划成立“钱学研究会”，出版刊物，他全力阻止。他对我说：“我是不喜欢这类东西的人，没想到自己成为组织‘学会’的借口，真是‘人生的讽刺了’！人生的讽刺是免不了的，只希望‘缓刑’到人死以后。”

钱氏从不标榜什么，“桃李不言，下自成蹊”。颂今非古，颂古非今，重洋轻中，重中轻洋，滔滔者天下皆是，惟钱氏能植根华夏，冶中外古今于一炉，追来溯往，抽丝剥茧，排比参照，融会贯通，得心应手，左右逢源，通雅淹博而没有学院气和学究气。白话文的提倡与实践，对新文化运动是一大功绩；但检点白话文本身的成就，却很难说已臻完全成熟的境界。驳杂不纯，装腔作势，语言无味，依然是通病。钱氏通晓多种语言，兼擅文言，但他笔下的白话文，却是道地的白，清如水，明如镜，绝少沾染洋气与古气，纯净而耐人寻味。这种难以企及的佳境，除了清醒的头脑，卓异的识力加深厚的功底，无法作更合理的解释。《谈艺录》《管锥篇》的文字，则是道地的文，典雅奥丽，手挥目送，俯仰自得。我曾问他，这两部学术性著作为什么用文言写作？他回答说：因为都是在难以保存的时代写的，并且也借此测验旧文体有多少弹性可

以容纳新思想。这两句简单的话里，自有许多慷慨苍凉的弦外之音。但我却别有一些个人的私见：笔记是中国独有的文学形式，笔精墨妙，挥洒自如，以简御繁，有余不尽，可惜五四后几成绝响。钱氏以最经济曼妙的文字，凝聚长年累月的心得，将浩浩如长江大河的古籍经典，点化评析，萃于一编，正是量体裁衣，称身惬意的形式。更便于流传久远，嘉惠后人。文言艰深，难以普及，但未必即是一失，因为这一类煌煌巨制，原非为清闲解闷而作。新文学运动的先驱，为了披荆辟草，使新生的白话文能够站立脚跟，把文言赶尽杀绝，是可以理解的，但也因此留下了后遗症，那就是常见的文字贫血现象：面色苍白，四肢无力。祖国语言不纯的问题，有心人已引为隐忧。学点文言，让不赶时髦，不以经商为写作第一要诀的文字专业户进一点补，正是一大功德。

钱氏究心学术之余，不废吟咏，清辞丽句，忧世感时，偶有披露，读者争传，于以见作者的情深性挚。但钱氏认为还不到时间，至今无意结集问世。

在左雾弥天之世，钱氏著作长期遭受歧视，却从来不乏知己。近年来形势一变，钱氏的声望如云烂星辉，特别引人瞩目，学士通人，对他倾心折服；一般读者，对他如醉如痴。《围城》一再重版，而仍然购求不易，西安工业大学学生，把仅有的一册抢着传读，至于废寝忘餐，丧时旷课，俨如“交谈不说《围城》记，纵读诗书也枉然”。（我曾经看到那个大学生的日记）今春我在北京，听说交道口一家新开的理发室，即以“围城”命名，陈书柜窗，以资号召。但盛名所累，不免干扰钱氏宁静淡泊的生涯。尽管他杜门避嚣，逃名如逃役，不速之客，必复之信，也使他疲于应付。他不喜交友，而笃于风谊，亲故之间，也不免有些旧情牵挂，例如已故戏剧家陈西禾，落落寡交，钱氏却对他时有存问，西禾在沪病危，他闻讯远道代为延医求诊，关念备至。他有一次来信诉苦，说“世故缠人，不克续吐胸中未尽之奇，以酬良友知赏，徒呼负负，抱憾终身而已”。读后惆怅累日，不能去怀。

钱氏和夫人杨绛，伉俪同负重名，索落自甘，如出一辙。她兼擅著译，珠玉纷陈，而自谦为“坛下人”，意谓她游移于文坛之下，和《红楼梦》中妙玉自称“槛外人”相似。我生平出书，都是自己写序文，只有列为《中国现代作家选集丛书》的《柯灵》一集，求她作序，视为殊荣。数年前，在北京文艺界的一次座谈会上，李健吾高谈阔论，一力揄扬钱氏；夏衍说“你捧锺书，我要捧杨绛。”一吹一唱，传为文苑逸闻。夏衍平时谈到钱氏夫妇，则常以赞叹口吻，说“这是一对特殊的人物”。我听说《钱著七种》，杨译《堂吉珂德》和她新著的长篇小说，都将在台湾印行，我深信两岸读者，必将在文字因缘中共证同心。

大陆报刊品藻钱氏，日益频繁，有的作者指出，钱氏的学术造诣，已经超越前贤。根据进化原理，后来居上，应是正常现象，但由此也足见舆论对钱氏的推崇之深。我们惯于替作家排座位，一如《水浒》中的“忠义堂石碣受天文，梁山泊英雄排座次”。这虽然是很有趣味的事，但风雅异韵，体态万殊，

寸长尺短，各有千秋，最不宜刻舟求剑。以钱氏的惊才绝艳，可以和少数公认的权威同登“无双谱”，大概不会有太多的争议吧？

拉杂写来，聊抒所感，是否可供补白，幸乞尊裁。此请文安

柯 灵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三日于上海

选自《柯灵散文选集》，唐金海、张晓云编，百花文艺出版社，1993年

与金庸论武侠小说书（两通）

陈世骧

一九六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金庸吾兄：

去夏欣获瞻仰，并蒙畅尊址，珍存，返美后时欲书候，辄冗忙仓促未果。《天龙八部》必乘闲断续读之，同人知交，欣嗜各大著奇文者自多，杨莲生、陈省身诸兄常相聚谈，辄喜道钦悦。惟夏济安兄已逝，深得其意者，今弱一个耳。青年朋友诸生中，无论文理工科，读者亦众，且有栩然蒙“金庸专家”之目者，每来必谈及，必欢。间有以《天龙八部》稍松散，而人物个性及情节太离奇为词者，然亦为喜笑之批评，少酸腐蹙眉者。弟亦笑语之曰，“然实一悲天悯人之作也……盖读武侠小说者亦易养成一种泛泛的习惯，可说读流了，如听京戏者之听流了，此习惯一成，所求者狭而有限，则所得者亦狭而有限，此为读一般的书听一般的戏则可，但金庸小说非一般者也。读《天龙八部》必须不流读，牢记住楔子一章，就可见‘冤孽与超度，都发挥尽致。书中的人物情节，可谓无人不冤，有情皆孽，要写到尽致非把常人常情都写成离奇不可；书中的世界是朗朗世界到处藏着魍魉和鬼蜮，随时予以惊奇的揭发与讽刺，要供出这样一个可怜芸芸众生的世界，如何能不教结构松散？这样的人物情节和世界，背后笼罩着佛法的无边大超脱，时而透露出来。而在每逢动人处，我们会感到希腊悲剧理论中所谓恐怖与怜悯，再说句更陈腐的话，所谓‘离奇与松散’，大概可叫做‘形式与内容的统一’罢。”话说到此，还是职业病难免，终究掉了两句文学批评的书袋。但因是喜乐中谈说可喜的话题，结果未至夫子煞风景。青年朋友（这是个物理系高才生）也聪明居然回答我说，“对的，是如你说，‘《天龙八部》不能随买随看随忘，要从头全部再看才行。’”这样客厅中茶酒间谈话，又一阵像是讲堂的问答结论，教书匠命运难逃，但这比讲堂上快乐多了。本有时想把类似的意见正式写篇文章，总是未果。此番离加州之前，史诚之兄以新出《明报月刊》相示，说到写文章，如

上所述，登在《明报月刊》上，虽言出于诚，终怕显得“阿谀”，至少像在自家场地锣鼓上吹擂。只好先通讯告兄此一段趣事也。

弟四月初抵此日本京都，被约来在京大讲课《诗与批评》三个月后返美。曾绕台北稍停。前在中研院集刊拙作，又得多份。本披砂析发之学院文章，惟念兄才如海，无书不读，或亦将不细遗。此文雕钻之作，宜以覆瓮堆尘，聊以见兄之一读者，尚会读书耳。

又有一不情之请：《天龙八部》，弟曾读至合订本第三十二册，然中间常与朋友互借零散，一度向青年说法，今亦自觉该从头再看一遍。今抵是邦，竟不易买到，可否求兄赐寄一套。尤是自第三十二册合订本以后，每次续出小本上市较快者，更请连续随时不断寄下。又有《神雕侠侣》一书，曾稍读而初未获全睹，亦祈赐寄一套。并赐知书价为盼。原靠书坊，而今求经求到佛家自己也。赐示：“京都市左京区吉田上阿达町 37 洛水ハイツ”以上舍址，寄书较便。如平常信，厌日本地名之长，以“京都市京都大学中国文学系转”亦可。

勿颂

著安

弟陈世骧拜上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良镛吾兄有道：

港游备承隆渥，感激何可言宣。当夕在府渴欲倾聆，求教处甚多。方急不择言，而在座有嘉宾故识，攀谈不绝，瞬而午夜更传，乃有人宝山空手而回之叹。此意后常与友人谈为扼腕，希必复有剪烛之乐，稍释憾而补过也。当夜只略及弟为同学竟夕讲论金庸小说事，弟尝以为其精英之出，可与元剧之异军突起相比。既表天才，亦关世运。所不同者今世犹只见此一人而已。此意亟与同学析言之，使深为考索，不徒以消闲为事。谈及鉴赏，亦借先贤论元剧之名言立意，即王静安先生所谓“一言以蔽之曰，有意境而已。”于意境王先生复定其义曰，“写情则沁人心脾，景则在人耳目，述事则如出其口。”此语非泛泛，宜与其他任何小说比而验之，即传统名作亦非常见，而见于武侠中为尤难。盖武侠中情、景、述事必以离奇为本，能不使之滥易，而复能沁心在目，如出其口，非才远识博而意高超者不办矣。艺术天才，在不断克服文类与材料之困难，金庸小说之大成，此予所以折服也。意境有而复能深且高大，则惟须读者自身才学修养，始能随而见之。细至博弈医术，上而恻隐佛理，破孽化痴，俱纳入性格描写与故事结构，必亦宜于此处见其技巧之玲珑，及境界之深，胸怀之大，而不可轻易看过。至其终属离奇而不失本真之感，则可与现代诗甚至造形美术之佳者互证，真赝之别甚大，识者宜可辨之。此当时讲述大意，并稍引例证，然言未尽于万一，今稍撮述。犹在觅四大恶人之圣诞片，未见。先作此

函道候。另有拙文由中大学报印出，托宋淇兄转上，聊志念耳，兹颂
年禧

嫂夫人同此问候

弟世骧上 十一月廿日

内子附笔问好

选自 《陈世骧文录》，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 年

第二单元

樱花绝景

刘黎儿

连续几天，一到中午左右，突然吹起疾风，甚至连眼睛都睁不开，这是春风，春风会有土地的香气，吹一阵后便安定下来，然后再吹，又更为强烈些，日本三月是青芽划破寒土季节，阴历称之为“弥生”，也就是万物终告萌生的意思，整个冬天一直紧缩的身、心都开始伸展而获得解放，可以实感生命的更新，小时候记的“春风吹又生”，我是到了四季分明的日本才真正体验到，春天真的是充满新生之喜悦的季节，不过月子说：“你会开始去感伤季节，其实不是场所，而是年龄！”我不想承认，但是忖想或许真的如此，青春时期，谁会为了樱花、红叶而醉呢？其实讲究美食美酒亦何尝不是如此，比起醉意，我宁可抖擞精神，期待这个邂逅季节带来无限的可能性。

刮起强风，然后如纸片、雪花般的东西飘来，不用揉眼睛，也知道这是樱花瓣，附近的商店街从一周前便已经开始为了樱花节而准备；今年的樱花比往年早开，几乎是创新记录，许多环保专家都很忧心，因为这也是地球温暖化的象征，不但春天来得早，连夏天也会很热的；我听到花开是三月十六日，然后一下子便从开二分，变成开五分，幸而这几天突然又冷起来，开五分的状态因此以得暂时维持，自然像是一个大冷藏库般，把半开的樱花全部都冰起来，真是春寒料峭，原本已经打算收起来的大衣、毛衣又再度活跃起来，夜里去探视外地来的朋友时，看见新宿车站标示着现在是九摄氏度，所以相信自己的温度感觉并未抓狂。日本各地有许多指标，让人不断去依赖这些数字，一旦成性后，看到坏掉的时钟或是温度计会很不安的。这样想来，以前的艺妓是将冰冷的手伸到客人的脖子里撒娇，来用客人的身体确认温度，实在是很性感的动作，或许有温差的动物才会彼此吸引吧！

如果不是突然冷起来，否则一阵春雨，盛开的樱花便会全黏在地面；因为樱花花期非常短，从所谓“初花”开始到花谢仅有十天左右，常常才听说樱花盛开，留意一看，便已经散落一地。还好今年虽然开花得早，但花期会多延几天，否则每年总觉得春天来去匆匆；在樱花开了以后，还会有下雪的可能，我来日本二十年，遭遇一次，如果地球再如此发烧，或许以后也不会有这种真

正的“花吹雪”，花吹雪，便就是花瓣如雪飘吧！

樱花比起花期有一个月的梅花来说实在是太短了，所以日本自古便已经知道樱花的可贵，花开每一天的食衣住行都转换成与樱花有关而加以吟咏，有“朝樱”、“夕樱”、“夜樱”等，因为一天中时间的经过而带来的风情的变化以及微妙的情思也借着樱花来表现，而现代的日本人则也会说“樱花”、“樱力”等，那是因为在盛开的樱树下，会感受到樱花费了一年的时间而怒放的心情与喜悦。樱花绝对不是孤芳自赏型的花，一开便是成片成山地开，而且是一口气地开、同时地开，所以也令人能感染到樱花的闹意与生命力，会发出同为生物的哀怨的共鸣。

樱花是告春的花，也是最会表现春天的花，所以在谷崎润一郎的《细雪》中去问女人百花之中的最爱，女人说是“樱花”，问食物中之最爱，则说是“鲷鱼”，这其实是日本人平均的感觉。樱花是花王，鲷鱼是鱼王，因此歌颂樱花、鲷鱼的名诗秀句非常多。日本的诗人、俳人因为创作的主题很受季节的约束，所以至今依然不断地在吟咏樱花，只是都是借樱花托情寄思，因为樱花从来不曾默默地来去，每年都是很轰轰烈烈的，因经人们往往会将樱花与记忆联系在一起，但是这是人们的任性，樱花本身是不会有什麼追思的，因为樱花未曾拥有一个分离到足以追思的自己。樱花其实像是全心全意陷入恋爱激情的女人，因为连灵魂都付出去了，所以繁殖子女的余裕都阙如。不知道为什么，樱花是不会像梅花以及杏花般结实的，樱花本身便是一种生命的昂扬，是燃烧本身，或许樱花从其他的花来看是一种青春的徒然，枉费开花一场，但是樱花对此一点也不计较，这是樱花的宿命。

选自《2003 中国年度最佳台湾散文》，席慕容主编，

漓江出版社，2004 年

晓 行

南 星

天空浮动着白色的云片，薄薄的、隙缝之间露出明净的淡蓝色。远处和天空相接的一片树木的上端，仍然是浓绿的，但其中透出一种暗晦的色彩，而且有了深思的静默。树干被遮在重重的房屋之后。近在目前的只有路旁的小树，都已现出憔悴之状，树下有了落叶。街道是广阔的，两旁是几间住房和场院。没有市声，开门设肆的声音也听不见。只一个水车唧唧哑哑地走过去，那声音并不显得和早晨不调和，而且不久就隐没了。警察站立道路中央，两手下垂着，望着远处，仿佛有一种特异的寂寞之感。风无声地吹过来，虽没有逼人的寒冷，已经有了多量的凉意。

行人极其稀疏。我的步履是迟缓的。迎着早晨的风，很想伸开两臂呼吸一下，这清凉令人十分舒畅。我觉得安慰，或者说对自己的感谢。当我早晨初醒的时候，隔窗望一下树叶之间的天色，偶然想道，“今天是假日，出去走一走也好吧。”就这样地走出来了，自己不在外面散步已经有半年之久。

我走过许多条曲折的道路，望见一座高耸的城了。楼城外道旁排列着低矮的房屋，多数是商店，但店中并没有耀目的颜色。我又走入一条小街，道路不平而且极其狭窄，一些小贩的摊子都近在身旁。车马几乎没有，正像一个乡镇的集市。街道尽处是一个斜坡，那儿的空间意外地扩大开来。斜坡下有一个存水不多的广阔的池塘，四周充满了乡野景色。

沿着池塘旁的小道，我走到一个低平的土丘上。对面是一片花格的砖墙，围着一块长方形的土地。墙内充满了树木，松杨夹杂着扁柏，比墙头略略高出。那大半是一座坟园。它使我想到曾见过的和读过的许多坟园的景象。“那死者，在叶丛的沉默中，似乎对后来者低声致语。……”我倾听着，想走进去看一看碑石，抚摸一下守护着坟墓的树干，但终于没有找出来门在甚么地方。我转过身，看见一片农田了，丛丛相接的大豆和高粱一直向南延展下去，隔着大路和一片菜园相对。菜园离得较远，一片绿的尖叶子几乎与远树相混了。我低头窥视豆叶和下面的土地，在我眼中都是谙熟的。自己不和它们亲近已经许多年了，为甚么它们毫没有变化呢，叶子仍是长圆形，正和从前我摘下来用手打过的一样。但田塍间显得异常静谧，没有虫叫。也没有蚱蜢突然飞出来，这和我的记忆不甚相符。我觉得心里略一颤动，颇有折一段树枝到豆田中去拨动一回之意。那惊飞的蚱蜢必是绿灰色的，而且很细小，我并不想追捕它，但那小东西一程一程地飞远了，又有一种轻微的失意之感……

这幻想在连续的钟响中消散了。那低沉的声音仿佛是从西方来的，带着几乎是动人的神秘的力量，我凝望着，看见一个高耸的十字形的楼顶。想是那些有信心的人们去做晨祷了。自己是始终过着不安定的生活的，在这清晨的好时光里，也应当随着他们去忏悔一下么？

选自《松堂集》，北京新民印书馆，1945年

百 灵

王世襄

我喜欢百灵，却从来也没有认认真真养过百灵。这种鸟古代叫天鹦，一名告天鸟，近代通称云雀，在西方则有 Lark 之称。

儿时在北京，接近了一些养百灵的人。他们多数是八旗旧裔，但也有贩夫走卒，甘心把家中所有或辛勤所得全部奉献给百灵，从这些行家们口中得知，

如果养百灵不像京剧那样有“京派”、“海派”之分，至少也有“北派”、“南派”之别。北派对百灵的鸣叫有严格的要求，笼具则朴素无华，尺寸也不大。南派讲求百灵绕笼飞鸣，故笼子高可等身，而且雕刻镶嵌，十分精美，价值可高达千百金。正因其高，富家遛鸟，多雇用两人，杠穿笼钩，肩抬行走。

北派专养“净口百灵”。所谓“净口”就是规定百灵只许叫十三个片段，通称“十三套”。十三套有一定的次序，只许叫完一套再叫一套，不得改变次序，不得中间偷懒遗漏或胡乱重复。

十三套的内容可惜我已不能全部记清了，只记得从“家雀闹林”开始，听起来仿佛是隆冬高卧，窗纸初泛鱼肚色，一只麻雀从檐下椽孔跃上枝头，首先发难。继而是两三声同伴的呼应，随后成群飞落庭柯，叽叽喳喳，乱成一片。首套初毕，转入“胡伯喇搅尾儿”。胡伯喇就是伯劳，清脆的关关声中，间以柔婉的呢喃，但比燕子的呢喃嘹亮而多起伏，真是百啭不穷。猛地嘎然而一声是山喜鹊，主音之后，紧促而颤动的余音作为一句的结尾，行家们称之为“咯脑袋的炸林”，以别于“过天”。过天则音调迥异，悠然飘逸，掠空而去。原来“炸林”和“过天”是山喜鹊的两种基本语言，在栖止和飞翔时叫法有别而已。下去是学猫叫和鹰叫。一般禽鸟最怕猫和鹰，养鸟的却偏要百灵去学它最害怕的东西。学猫叫则高低紧慢，苍老娇媚，听得出有大小雌雄之分。学鹰叫则声声清唳，冷峭非凡，似见其霜翎劲翮，缓缓盘空。复次是“水车子轧狗子”。北京在有自来水之前，都用独轮推车给家家户户送水。每日拂晓，大街小巷，一片吱吱扭扭的水车声。狗卧道中，最容易被水车子轧着，故不时有一只狗几声号叫，一瘸一拐地跑了。净口百灵最好能学到水车声自远而近，轧狗之后，又由近而远。如果学不到这个程度，也必须车声、狗声俱备，二者缺一，便是“脏口”，百灵就一文不值了。十三套还有几句常规的结尾，据说西城和东城的叫法还小有区别，明耳人能一听便知，说出它是西城的传统还是东城的流派。十三套连串起来，要求不快不慢、稳稳当当、顺顺溜溜、一气呵成，真可谓洋洋洒洒，斐然成章！

过去东西南北城各有一两家茶馆，名叫“百灵茶馆”。东城的一家就在朝阳门外迤北，夹在护城河与菱角坑之间的“爱莲居”。凡是百灵茶馆都只许净口百灵歌唱。别的鸟不许进门，只能扣上笼罩，在窗户外边听，连敞开罩子吱一声都要受到呵斥。

进门一看，真叫肃静，六间打通了的勾连搭茶室，正中一张八仙桌是百灵独唱的舞台，四匝长条桌围成一圈，上面放着扣好罩子的百灵笼，不下百十具，一个个鸟的主人靠墙而坐，洗耳恭听。

俗话说：“父以子贵，妻以夫荣。”养百灵的说可以“人以鸟尊”！哪一位的鸟是班头，主人当然就是魁首。只要他一进茶馆，列位拱手相迎，前拥后簇，争邀入座，抢会茶钱，有如众星捧月，好不风仪，好不光彩，而主人也就乐在其中了。

当年我也曾想养一笼净口百灵，无奈下不起这个苦工夫。天不亮，万籁俱